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GROTECH HOLDINGS LIMITED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3)

終止莊女士認購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重組之通函(「該通函」)；(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內容有關建議重組之經修訂時間表之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鑒於建議重組之時間表倉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與莊女士訂立一份終止契據(「莊女士終止契據」)以終止莊女士認購協議，從而加快完成建議重組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根據莊女士終止契據，自莊女士終止契據生效日期起，本公司及莊女士應相互免除及解除各自在莊女士認購協議項下的責任及該協議項下各訂約方的責任，或與莊女士認購協議有關的所有責任應全面解除，而莊女士認購協議的任何訂約方均不得向另一方提出因莊女士認購協議所產生或與之相關(不論任何性質)的索償。

由於莊女士認購協議終止，建議重組項下交易將不再受限於收購守則。就此而言，清洗豁免亦不再適用。

隨著莊女士認購協議終止，建議重組將隨新配售進行。因此，收購守則規則25條亦不再適用。於債權人計劃下，建議結算尚欠付身為股東的債權人的債務，將不再構成特別交易，特別交易的同意不再適用。收購協議、債權人計劃、禹銘認購協議及包銷協議中，有關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5條就債權人計劃擬進行的特別交易需由行政人員授出同意的相關先決條件，將不再適用。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1.1(c)條，除經行政人員同意外，莊女士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在清洗豁免申請過程中，以及其後的一致行動人士均不得與彼共同在撤回清洗豁免申請之日起六個月內(i)公佈本公司的要約或可能要約；或(ii)取得本公司的任何投票權(倘莊女士或其一致行動人方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條因而有責任提出要約)。誠如通函所披露，根據新配售，莊女士可能為獨立承配人，倘莊女士所認購股份數目導致其於本公司的股權佔經發行禹銘認購股份、發售股份及新配售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1%或以上，則訂約方將根據收購守則涵義重新評估莊女士、李華倫先生、禹銘團隊及彼等各自的一致行動人士是否為一致行動人士，並諮詢執行人員(倘適用)。

本公司認為訂立莊女士終止契據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且不會對建議重組造成任何不利影響。除根據建議重組以新配售取代莊女士認購事項及建議重組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不再對收購守則造成影響外，建議重組之架構亦概無重大變動。

繼續停止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八日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停止買賣，並將會繼續停止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警告

根據建議重組擬進行的建議交易須達成多項先決條件故會否進行尚屬未知，且經聯交所覆核後亦可能出現變動。

此外，聯交所可以不就本公司提出的新上市申請授出正式及最終批准，故根據建議重組擬進行的建議交易會否進行尚屬未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注意，復牌須待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該等條件未必一定會達成。無法保證復牌將會作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廖耀強先生
閻正為先生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在毋須承擔個人責任之情況下行事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董事。

清盤人(即願就廖耀強先生及閻正為先生)為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